



**CLIMAX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英發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塘達之路80號又一城商業大樓303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 特別決議案

「動議對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作出以下修訂：

刪除公司細則第159條全文並以下文取代：

「159. 在無損本公司根據公司細則任何條文於股東大會委任任何人士為核數師及訂定核數師酬金之權力下，倘核數師職務因核數師辭任或亡故或因疾病或其他殘障致使其當時不能履行職務而出缺，董事會將有權隨時及不時填補核數師空缺，並釐定核數師的酬金。除公司細則第156(3)條另有規定外，獲委任之任何核數師之任期將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承董事會命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簡肇昌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塘  
達之路80號  
又一城商業大樓303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其他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委派超過一位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
2. 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倘董事會要求)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該等文件之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3. 如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就此等股份投票，猶如彼有全權投票，惟倘超過一位此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任何大會，則只會接納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投票，其他聯名股東之投票將不予受理。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則按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就有關聯名持有人之排名次序而定。身故股東(任何股份以其名義登記)之超過一位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就此而言須視為有關股份之聯名持有人。
4. 隨函附奉之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或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獲正式授權之人員、授權代表或其他獲授權人士簽署。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執行董事簡肇昌先生、陳海林先生、邱鏡南先生、蔣海青先生、王顯碩先生、陳兆敏女士及羅妙嫦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謝安寶先生及謝安建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瑞強先生、黎建強教授、葉永新先生、黃潤權博士及陳凱寧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